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函

地址：112021臺北市北投區聖景路92號
聯絡人：蕭祺娟
聯絡電話：(02)2858-4180
傳真電話：(02)2858-4183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3日

發文字號：馬專餐字第11400075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活動簡章及相關附件 (1141200743_1_114年蜂蜜廚神2挑戰賽-比賽簡章.pdf、1141200743_2_附件1材料食譜表.pdf、1141200743_3_附件2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pdf、1141200743_4_附件3承諾書.pdf、1141200743_5_附件4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pdf)

主旨：檢送本校餐飲管理科辦理「2025蜂蜜廚神2挑戰賽」活動，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本活動以「創意料理」為主軸，鼓勵青年學子、青農及料理專才，運用新北在地食材結合蜂蜜，拍攝料理短影音參與競賽，期能深化大眾對蜂蜜及結晶蜜之認識，並促進在地農產與創意交流，提升地方產業價值。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4年9月26日（五）23：59截止，報名辦法請參考附件或本校餐飲管理科網頁最新消息（<https://web.mkc.edu.tw/Site/ckvs/>）。

三、活動時程：

1、人氣獎票選投票時間：114年9月26（五）至114年10月17日（五）23：59。

2、入選決賽公布時間：114年10月7日（二）21:00。

3、人氣獎公布時間：114年10月24日（五）21:00。



4、總決賽時間：114年10月18日（六）本校餐飲管理科。

5、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114年11月1日（六）蘆洲農會（新
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129號）。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本校餐飲管理科



校長 蔡承嘉

裝

訂

線



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

簡章

一、活動目的

延續2024「探索覓蜜廚房-甜蜜料理新發現廚藝競賽」推廣結晶蜜認知、提升市場接受度的成果，2025「蜂蜜廚神2挑戰賽-好食在地X創意有你」以創意為主軸，鼓勵青年學子以及青農與料理高手，運用新北在地食材與蜂蜜發揮料理創意，(如三峽猴頭菇、八里柚子醬、三峽純羊奶優格/羊奶軟起司、淡水筊白筍、林口有機蔬菜、坪林/石碇茶品等)共同打造屬於地方的蜂蜜美食文化。透過料理競賽形式，不僅深化大眾對蜂蜜與結晶蜜的認識，也促進在地產業、社區文化與青年創意的交流與合作，為地方特色農產注入新能量。

二、主辦單位:三寶爸的窩

三、協辦單位:

1.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2. 蘆洲區農會推廣部
3.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

四、參賽資格:

- (1). 校園組：高中職與大專院校學生，報名時須具中華民國教育部認可學校正式學籍，需檢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且需有113學年下學期之註冊章或在籍證明。
- (2). 青農社會組：設籍於中華民國之社會各界人士，滿18歲且無在學學籍者。

備註:上列組別僅能擇一報名，校園組以2人為一組作為報名；青農社會組以1人為一組作為報名。

五、競賽組別:

- A. 校園組 B. 青農社會組

六、競賽期程:

| 項目 | 日期 | 說明 |
|------------------------------------|--|---|
| 初賽報名 及 人氣短影音 徵選時間 | 114年6月27日(五) 至114年9月26日(五) 24時為止 | 初賽報名分為兩階段: 1. 參賽者需拍攝蜂蜜創意料理影片, 展現甜蜜入菜的巧思與魅力, 並將作品上傳至公開投票平台(平台網站: https://contest.plus1today.tw/2025honeychefchallenge2) 所有作品皆須參加網路人氣票選。 2. 採網路報名(報名網站: https://forms.gle/un2XUwp2jHNRjnyL7) , 資料須依規定填寫完整, 並將附件以PDF或WORD檔上傳至報名表單。 兩階段皆上傳完成才算報名成功 |
| 初賽 (書面審查) 及 人氣短影音 投票時間 | 114年9月26日(五) 至10月17日(五)止 | 審查結果預計114年10月7日(二) PM21:00 公布入圍名單於三寶爸的高- 粉絲專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官方網站及 mail 個別通知入選者 |
| 總決賽 | 114年10月18日(六) |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 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 |
| 短影音人氣獎 | 114年10月24日(五) | 預計114年10月7日(二)PM21:00 公布入圍名單於三寶爸的高-粉絲專頁 |
| 頒獎典禮暨成果 發表 | 114年11月1日(六) |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129號B1 |

備註：實際內容依照活動實際公告內容為主，主辦單位得視活動情形調整。

七、報名方式:

1. 比賽簡章網址: <https://reurl.cc/EVGX9n> 或 <https://web.mkc.edu.tw/Site/ckvs/>
2. 線上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un2XUwp2jHNRjnyL7>
3. 短影音人氣徵選網址: <https://contest.plus1today.tw/2025honeychefchallenge2>
4. 報名聯絡人: 陳柏承先生 連絡電話: 0920-971-906



比賽簡章 QR CODE



線上報名 QR CODE



短影音人氣徵選 QR CODE

4. 注意事項:

- (1). 報名之相關資料或其附件有隱匿、虛偽不實情事者，或有食品成份違法、衛生不良，或有抄襲、仿冒、剽竊他人商標專利之情事者，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2). 獲獎者如有下列情形之一並經查證屬實者，除依相關法規處理，並取消得獎資格暨追回已頒發之獎狀，獎項不予遞補：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經人檢舉涉及違反食品衛生相關等法規；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產品。
- (3). 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予各種傳播媒體刊載之權利，並擁有所有報名參賽作品無償使用、修改、重製、改作、散布、發行、公開展覽、宣傳、攝影出版、發表等使用權力，參賽者則保有著作人格權。
- (4). 已完成報名之比賽項目不得更改，否則視同放棄比賽資格。
- (5). 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為使賽事順利進行之情況，主辦單位保有修改、增加或刪除規則之權利。
- (6). 參賽者需遵守評分判決，主辦單位不接受任何對展品之主觀意識差異的申訴。
- (7). 參賽者請預先詳讀比賽規則，報名後所有參賽者視同同意主辦單位一切比賽規則。
- (8). 獲獎者必須出席114/11/1(六)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展示(包含人氣獎)，獎金與獎盃將於頒獎典禮現場頒發。

八、獎勵方式:各組選拔前三名及人氣獎，並予以公開表揚。

| 獎項名稱 | 名額 | 獎項內容 |
|--------------|----|--|
| 金牌獎 | 1名 | 1. 校園組:獎狀乙紙、獎盃乙面、獎金 1萬元、特色蜂蜜 1組 2. 青農社會組:獎狀乙紙、獎盃乙面、獎金 1萬5千元、特色蜂蜜 1組 |
| 銀牌獎 | 1名 | 1. 校園組:獎狀乙紙、獎盃乙面、獎金5千元、特色蜂蜜 1組 2. 青農社會組:獎狀乙紙、獎盃乙面、獎金 8千元、特色蜂蜜 1組 |
| 銅牌獎 | 1名 | 1. 校園組:獎狀乙紙、獎盃乙面、獎金 2千元、特色蜂蜜 1組 2. 青農社會組:獎狀乙紙、獎盃乙面、獎金 3千元、特色蜂蜜 1組 |
| 人氣獎 (短影音) | 1名 | 1. 校園組:獎狀乙紙、獎金1千元、精美特色蜂蜜禮盒 1組 2. 青農社會組:獎狀乙紙、獎金1千元、精美特色蜂蜜禮盒1組 |
| 佳作 | 數名 | 獎狀乙紙、特色蜂蜜 1組 |

九、競賽內容:

1. 參賽對象:

- (1). 校園組：高中職與大專院校學生，報名時須具中華民國教育部認可學校正式學籍，需檢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且需有113學年下學期之註冊章或在籍證明。
- (2). 青農社會組：設籍於中華民國之社會各界人士，滿18歲且無在學學籍者。

2. 競賽內容:

(1) 初賽(書面審查):

- A. 校園組參賽者2人報名1組；青農社會組參賽者1人1組，需使用蜂蜜入菜及新北在地食材製作1道創意居家料理，並以書面及短影音呈現。
 - (A) 主菜 120g-150g (肉類、海鮮不拘)
 - (B) 以創意料理呈現，須包含主食80g (澱粉類)、配菜120g及醬料。
- B. 評分標準: 創意 30%、製作流程完整性30%、外觀整體性20%、食譜完整性20%
- C. 新北在地食材採購點參考:

| 地區/名稱 | 在地食材 |
|-----------|-------------------------------------|
| 三峽小棲蘭森林農場 | 猴頭菇 |
| 八里桃樂絲柚香農場 | 柚子和風醬油 |
| 八里榕爺黃金筍農場 | 竹筍真空包 |
| 坪林本家茶名坊 | 包種茶/蜜香紅茶 |
| 三峽五寮尖山羊乳 | 純羊奶優格/羊奶軟起司 |
| 淡水牛埔有機農場 | 有機筍白筍 |
| 石碇碧禧工坊 | 茶花粉 |
| 林口語林有機農場 | 有機蔬菜(小白菜、小松菜、青松菜、青油菜、青江菜、黑葉白菜、荷葉白菜) |
| 坪林泰得意製茶廠 | 蜜香紅茶 |

(2) 總決賽

- A. 大會提供展示桌，長60cm*60cm，(以實際現場所提供規格為準)；參賽選手須自行準備展示設置(包含食譜)及裝飾，以及所需食材與碗盤。
- B. 競賽主辦單位現場提供之器材參考如下表，另現場提供糖、鹽、胡椒粉及炒菜用油(如需油炸需自行準備及回收)，以及每組參賽者1瓶120g荔枝蜜，若不敷參賽

者使用者，請賽前洽詢主辦並加購。

| 編號 | 器材 | 編號 | 器材 |
|----|---------------|----|----------------------|
| 1 | 中餐 2 口爐台及抽油煙機 | 4 | 炒鍋 2 個、蒸籠 1 組(視各組需要) |
| 2 | 工作臺水槽、洗碗精、菜瓜布 | 5 | 砧板白、紅各 1 個 |
| 3 | 抹布 2 條 | 6 | 烤箱 1 台(須共用) |

※會場所提供用具與器材不得任意帶走及損壞，如有上述情事參照市價賠償。所有器具使用完畢後須清洗乾淨，物歸原位。

- C. 選手必須於時間內(校園組 **40分鐘**；社會青農組 **60分鐘**) 使用主辦單位提供荔枝蜜入菜製作創意料理 1道 **2盤** (1盤評審評分、1盤展示)每盤1人份，發揮創意並搭配適當食材、器皿、盤飾及配色呈現。
- D. 菜餚需現場製作，禁止使用半成品，食材可事先作清洗與前處理以保鮮盒整齊分裝以利檢查，若需長時間熬煮之高湯不在此限。
- E. 競賽當天選手須穿著整齊料理工作服，且依照賽程表參賽，每一場次競賽計時開始時遲到或未到期者喪失比賽資格，不予計分。
- F. 展台由參賽者現場布置，並且視評審評判需求講解介紹自己的作品。
- G. 善後清潔與場地復原 10 分鐘，包含在衛生安全評分內，未完成清潔者由評審依照現場情況扣分。
- H. 評分標準：

| 項目 | 分數 | 評分內容 |
|-----------|----|-------------------------------|
| 味道/色彩 | 30 | 指定材料風味呈現/廚藝技巧/色香味表現 |
| 創意性 | 30 | 難易度/完成度/創意性 |
| 製作過程專業度 | 30 | 製作方式符合安全衛生標準/現場環境清潔度 /產品介紹 |
| 食譜實用性/市場性 | 10 | 操作便利性/符合現代生活口味 |

- I. 入圍決賽者每組補助出席費 1000元。
- J. 參賽者如違反以上規則將取消參賽資格。
- K. 主辦單位不負責保管個人財物，敬請個人妥善保管。

十、聯絡方式

三寶爸的窩 陳柏承先生 連絡電話：0920-971-906

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

RECIPE FORM (材料、食譜表)

CLASS No.(組別):

Name of Recipe(菜名):

Dish photo 料理照片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立契約人（以下簡稱乙方）參與三寶爸的窩(以下簡稱甲方)承辦「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活動，茲同意無償將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與甲方永久使用，約定條件如下：

1. 授權標的與範圍：

- (1)「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照片、創作理念等資料。
- (2)甲方享有乙方著作財產權之參賽作品發行、出租、散布、展示、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發表之；並擁有得獎作品財產權之所有權利。

2. 授權內容：

- (1)網路公開傳輸：文字、照片等之線上閱覽、觀看及公開發表等。
- (2)節錄與不同格式重製，以呈現授權著作內容。
- (3)製作光碟以提供後續研究及公開播送等。
- (4)紙本印刷列印：印製食譜教材、比賽活動用途等。

3. 權利擔保：

乙方保證本人為著作創作人，未將本著作專屬授權予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本授權於授權範圍外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授權。立授權書人保證授權使用之作品及相關資料，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之情事，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發生，乙方自行負責一切法律責任，甲方一概無涉。

此 致 三寶爸的窩

立同意書人：_____ 【請中文正楷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手機)：_____

地址：_____

監護人：_____ 【未成年人須請監護人簽名】

關係：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承諾書

1. 本人同意遵守競賽規則，配合執行單位人員安排及接受執行單位和評審團之安排：
 - (1) 本人參賽所提供之產品配方、原料及食品添加物之使用及製作內容均符合現行食品衛生安全法規與本競賽活動相關規定。
 - (2) 本人參賽所提供之作品為原創，並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益。
2. 本人同意本簡章所有規範及上述規則條款，如有違反，願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並取消全部得獎資格之外，並繳回獎狀。
3. 本人保證所提交之參賽資料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
4. 本人已確實詳閱並同意本簡章七、報名方式中「4. 注意事項」內容。
5. 本人(單位)同意於本個案完成後，將授權個人肖像、競賽成品資訊，包含作品名稱、創作理念及特色、食譜表、製作方式及作品成品照片等執行成果內容，提供新北市政府農業局與執行單位作為示範推廣之用。

此 致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選手姓名： (簽章)

身份證字號：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註：未滿18 歲選手另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同意選手參賽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個資蒐集告知事項

三寶爸的窩為執行「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目的：本會依「個資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內「第69類-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與「第172類-其他公共部門（包括行政法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其他公法人）執行相關業務」之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資料類別：自然人之姓名、職業、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 三、利用期間/地區/對象/方式：在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除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您的個人資料僅供專案各相關單位於中華民國領域。主要利用對象為三寶爸的窩與新北市政府農業局、蘆洲區農會推廣部、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校餐飲管理科。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及傳真。
- 四、當事人權利·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進行以下權利，如欲行使以下權利，請洽執行單位 0920-971-906。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 五、若您未提供正確資訊或拒提供個資，本科將無法為您提供本計畫之相關服務。
- 六、您已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並同意三寶爸的窩留存以利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獲知且已瞭解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書人：

(簽名)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

RECIPE FORM (材料、食譜表)

CLASS No.(組別):

Name of Recipe(菜名):

| Ingredients 食材 | UOM 單位 | Quantity 重量 | Method 作法 (以淺顯易懂方式條列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oncept 創作理念 (簡述 200 字)

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

RECIPE FORM (材料、食譜表)

CLASS No.(組別):

Name of Recipe(菜名):

Dish photo 料理照片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立契約人（以下簡稱乙方）參與三寶爸的窩(以下簡稱甲方)承辦「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活動，茲同意無償將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與甲方永久使用，約定條件如下：

1. 授權標的與範圍：

- (1)「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照片、創作理念等資料。
- (2)甲方享有乙方著作財產權之參賽作品發行、出租、散布、展示、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發表之；並擁有得獎作品財產權之所有權利。

2. 授權內容：

- (1)網路公開傳輸：文字、照片等之線上閱覽、觀看及公開發表等。
- (2)節錄與不同格式重製，以呈現授權著作內容。
- (3)製作光碟以提供後續研究及公開播送等。
- (4)紙本印刷列印：印製食譜教材、比賽活動用途等。

3. 權利擔保：

乙方保證本人為著作創作人，未將本著作專屬授權予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本授權於授權範圍外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授權。立授權書人保證授權使用之作品及相關資料，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之情事，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發生，乙方自行負責一切法律責任，甲方一概無涉。

此 致 三寶爸的窩

立同意書人：_____ 【請中文正楷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手機)：_____

地址：_____

監護人：_____ 【未成年人須請監護人簽名】

關係：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承諾書

1. 本人同意遵守競賽規則，配合執行單位人員安排及接受執行單位和評審團之安排：
 - (1) 本人參賽所提供之產品配方、原料及食品添加物之使用及製作內容均符合現行食品衛生安全法規與本競賽活動相關規定。
 - (2) 本人參賽所提供之作品為原創，並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益。
2. 本人同意本簡章所有規範及上述規則條款，如有違反，願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並取消全部得獎資格之外，並繳回獎狀。
3. 本人保證所提交之參賽資料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
4. 本人已確實詳閱並同意本簡章七、報名方式中「4. 注意事項」內容。
5. 本人(單位)同意於本個案完成後，將授權個人肖像、競賽成品資訊，包含作品名稱、創作理念及特色、食譜表、製作方式及作品成品照片等執行成果內容，提供新北市政府農業局與執行單位作為示範推廣之用。

此 致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選手姓名： (簽章)

身份證字號：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註：未滿18 歲選手另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同意選手參賽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個資蒐集告知事項

三寶爸的窩為執行「蜂蜜廚神 2 挑戰賽—好食在地 x 創意有你」，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目的：本會依「個資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內「第69類-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與「第172類-其他公共部門(包括行政法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其他公法人)執行相關業務」之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資料類別：自然人之姓名、職業、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 三、利用期間/地區/對象/方式：在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除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您的個人資料僅供專案各相關單位於中華民國領域。主要利用對象為三寶爸的窩與新北市政府農業局、蘆洲區農會推廣部、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校餐飲管理科。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及傳真。
- 四、當事人權利：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進行以下權利，如欲行使以下權利，請洽執行單位 0920-971-906。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 五、若您未提供正確資訊或拒提供個資，本科將無法為您提供本計畫之相關服務。
- 六、您已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並同意三寶爸的窩留存以利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獲知且已瞭解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書人：

(簽名)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